



# 奇点国际有限公司

Q I D I A N I N T E R N A T I O N A L C O . , L T D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0)

本代表委任表格代  
表的股份數目<sup>(附註1)</sup>

## 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附註2)</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乃奇点国际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sup>(附註3)</sup>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來廣營西路望京誠盈中心1座11樓會議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按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之名義行事及投票表決。請於合適欄格內填上(「✓」)號，以表明閣下的投票表決意願<sup>(附註4)</sup>。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b>「動議</b> (a) 深圳奇點求學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公司」)與北京聖商創業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聖商」)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的協議(「代理協議」)，據此，深圳公司同意作為北京聖商的代理以銷售及推廣其培訓課程及服務；及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作出其認為對該代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生效或與之有關的事宜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及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代表本公司簽署及簽立有關其他文件或協議或契據及作出有關其他事宜以及採取所有有關行動，並同意該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變更、修訂或豁免或與此有關的事宜(包括該等文件或其任何條款中的任何變更、修訂或豁免，惟不得與代理協議所規定者有根本差異)。]		

日期：二零二三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sup>(附註5)</sup>： \_\_\_\_\_

附註：

- 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若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任表，則必須註明各受委任代表的股份數目。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倘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任何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多於一人為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每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均有權就其所持每一股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
- 重要事項：**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閣下並無作出指示，則閣下的受委任代表可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的受委任代表亦有權就正式提呈股東特別大會而並無載於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為公司，則必須加蓋其公司印章或經由獲正式授權的職員或授權人親筆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所作之每項刪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倘屬聯名持有人，於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經簽署的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於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就該等用途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移交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於履行該等用途所需期間內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